



梁實秋主編

名人偉人傳記全集 57

希爾頓



希爾頓



勞倫斯

*T. E. Lawrence of Arabia*

■ 印 翻 勿 請

有 所 權 版 ■

希

爾

頓

——名人偉人傳記全集之57

出 譯 作 主

編：梁  
者：希  
者：明

實 爾

秋 頓 達 社

版：名 人 出 版 社

臺北市新生南路一段161巷38號之10二樓

電話：七〇三三二二三一

郵撥：一〇三三二二三一

發行人：林 獻 章

法律顧問：李 樹 旺 律 師

印 刷：中 興 印 刷 廠

局 版 臺 業 字 第 〇 一 八 八 號









勞倫斯

*T. E. Lawrence of Arabia*

●梁實秋主編

名人偉人傳記全集之 58

勞倫斯

家世

貴族的後裔……………五

深沈的少年……………一〇

身世的困擾……………一四

英雄的塑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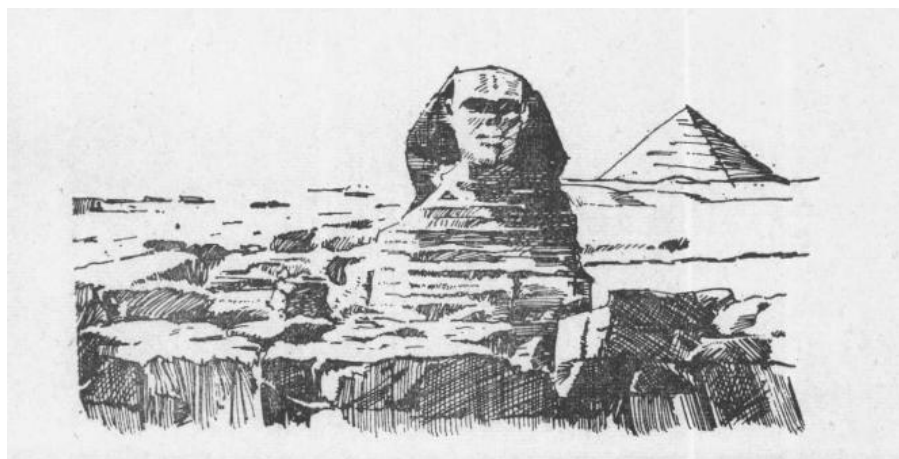
牛津的新人……………一七

霍加思的影響……………一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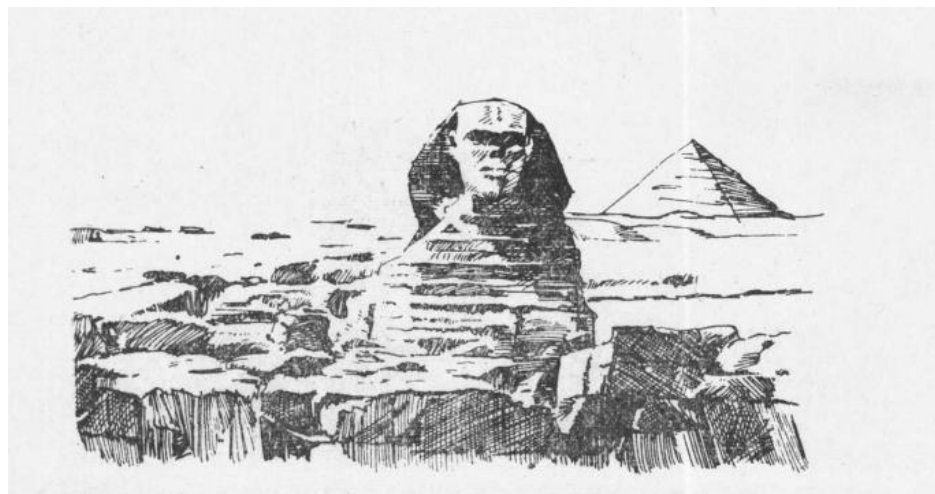
双重形象……………二六

好戲開演

列強覬覦中東……………三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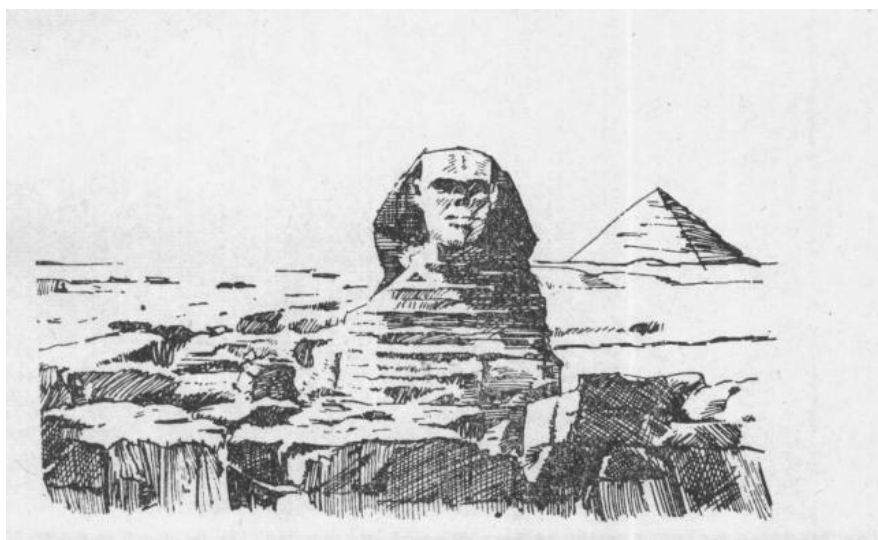


|               |     |
|---------------|-----|
| 初抵卡奇米斯·····   | 三   |
| 涉足中東事務·····   | 四〇  |
| 初試啼聲·····     | 四三  |
| 特別任務·····     | 四六  |
| 阿拉伯革命         |     |
| 空泛的承諾·····    | 五   |
| 兩面行爲·····     | 六   |
| 沙漠中的英雄·····   | 七   |
| 通往大馬士革之路····· | 六   |
| 和平的前奏         |     |
| 巴勒斯坦的前途·····  | 一〇六 |
| 偉大的時刻·····    | 一三  |
| 一項新的協議·····   | 一五  |
| 巴黎之戰          |     |
| 双重壓力·····     | 一九  |





|              |     |
|--------------|-----|
| 挫敗……………      | 一三三 |
| 再接再厲……………    | 一三九 |
| 阿拉伯勞倫斯……………  |     |
| 傳奇人物……………    | 一三三 |
| 重返沙漠……………    | 一三八 |
| 無法彌補的憾事…………… | 一四〇 |
| 復歸寧靜……………    |     |
| 崩潰……………      | 一五三 |
| 尋找避難所……………   | 一五五 |
| 進入皇家空軍……………  | 一六一 |
| 身分暴露……………    | 一六三 |
| 坦克兵團的小兵…………… | 一六六 |
| 重回皇家空軍……………  | 一六九 |
| 平靜的士兵生活…………… | 一七〇 |
| 死於平凡……………    | 一七三 |
| 後記……………      | 一八〇 |
| 年譜……………      | 一八四 |



# 家世

## 貴族的後裔

勞倫斯的父親是愛爾蘭一個從男爵（低於男爵）爵位的繼承人，但卻拋棄了他的妻子和四個女兒，帶了女家庭教師私奔。他們無法結婚，但依然生了五個兒子，老二就是T·E·勞倫斯。他是個極聰明的小男孩，對考古學很感興趣。他十七歲時，由於家庭的關係而離家出走，加入陸軍，但不久就被他父親帶回來。他獲得牛津耶穌學院的獎學金，當地的亞斯摩林博物館館長D·G·霍加思答應好好照顧他。

上世紀末期，在愛爾蘭的米亞恩郡，住了一位英國愛爾蘭籍的地主，名叫湯瑪斯·羅伯特·提格希·查普曼。查普曼家族的祖先中有一位赫赫有名的華特·拉烈夫爵士，而查普曼家族也和大多數英國籍愛爾蘭家族一樣，他們篤信英國國教，從倫敦購買槍砲及紅葡萄酒，從英國各郡挑選他們的妻子。查普曼在一八七三年結婚，他的妻子愛莉絲爲他生了四個女兒。他是位謙遜的退

職人，別無興趣，祇知管理他的產業、打獵、釣魚、航海，也就是說，他極會享受愛爾蘭鄉村紳士的那種閒適的生活。但湯瑪斯·查普曼在他嚴肅莊重的外表之後，具有無限充沛的精力，但卻無法從他妻子那兒獲得發洩，於是另從其他地方去尋求得滿足。他本來可以無限期地繼續過著這種雙重生活，但在一八八四年，他的外遇被人公開，於是改變了他的整個生活。

關於此事是如何發生的，有幾種說法。我們則是從查普曼夫人的一位遠親（當時祇是一個小女孩）那兒獲知此事的經過。這位查普曼夫人的遠親強調說，雖然她的記憶力很好，但她的敘述可能很不完整，因為「那時的人，從不在他們的孩子面前討論婚姻問題」。據她所知，查普曼夫婦曾經僱用了一位名叫莎拉·馬登或莎拉·尊勒的蘇格蘭女孩子，擔任他們四個女兒的保姆及家庭教師。過了不久，她對查普曼夫婦說，她家中需要她，她必須回家去幫忙。顯然她是在極友善的情況下辭職的，因為查普曼夫人送給她一個懸在項鍊下的小盒子當作禮物，盒子中裝了一張四個女兒的照片。不久，查普曼家的管家在都柏林的一家雜貨店購物時，聽見一名年輕的婦人自稱為湯瑪斯·查普曼夫人。起初，他以爲是有人假冒他主人的名義，本來準備提出警告，但他突然認出，那位年輕的婦人原來是以前的家庭教師莎拉·馬登。這位管家於是轉過頭去，以免被認出，等到莎拉離開雜貨店後，他立即緊跟在後面，來到一棟房子前面，親眼見到她走進屋內。他站在附近，不知道該怎麼辦才好，這時他聽見一個男人以極親密的稱呼喊著莎拉。那是查普曼的聲音。這位管家回到家裏，把他所發現的情形告訴查普曼夫人。查普曼的秘密因此被揭發了。

這段故事的細節是否完全正確，並不重要；可以肯定的是，查普曼離開了愛莉絲和他女兒，跟莎拉·馬登另組家庭，後來還把姓名改了。他和莎拉一直無法結婚，但卻養了五個兒子。他

的第二個兒子是T·E·勞倫斯，也就是日後爲世人所景仰的「阿拉伯勞倫斯」。

查普曼與莎拉·馬登同居，並不是偶然或不負責任的決定。他和愛莉絲的婚姻使他深爲後悔，因爲愛莉絲是一位相當凶悍的婦人。她極爲狂熱地傳播福音，對愛爾蘭羅馬天主教那種修道院式的氣氛反應極爲激烈，因此都柏林人士都稱她爲「神聖的毒蛇」。她把任何型式的娛樂皆看作是罪惡，每天祈禱三次，而且整個談話中幾乎全部都是引用聖經中的辭句。毫無疑問地，她使得個性隨和的查普曼過著極爲難捱的日子。

她這種強烈、沒有幽默感的態度實在太過分了，有一次她不允許她的兩個較大的女兒回家，因爲她們的姑媽帶她們去看了一場啞劇，她擔心她們會「污染」了兩個妹妹；另外一次，她把女兒關在房內五天，祇供應麵包和飲水，就爲了懲罰她孩子式的行爲過失。

查普曼夫人很少到都柏林，她認爲那是一個罪惡的城市。她在村子裏行善事，忙得發聖經，主持她的僕人及她丈夫佃戶之間的祈禱會。因此，處理家事的工作就落在馬登小姐身上，她把這個家整理得有條不紊，不久，她彷彿成了家中的一分子，而不祇是一位家庭教師。

她是位嬌小的女孩子，整潔而漂亮，藍眼睛，態度溫柔，個性熱情，思想活潑及好奇。查普曼夫婦的房子使她產生生平第一次的強烈歸屬感，同時她又以自己的基督徒信仰加強這種歸屬感——她是被一位來訪的安格魯教士推薦給查普曼家庭的，她被推許爲「一位真正的上帝女兒」。

她的出身微賤，甚至連她的姓氏馬登，也可能不是她父母的姓。她的母親是英國人，父親是挪威人。她很可能是私生子，因爲她是由住在蘇格蘭北部的一位嬸嬸及叔叔撫養長大，她的叔叔是英

國教會的一位教士。

莎拉具有充分的宗教熱忱，足以令查普曼夫人滿意，而且具有無比的智慧及適應力，能使她自己從微賤的高地生活中變成查普曼家族的女家庭教師。更重要的是，她建立了一種和諧的生活氣氛，而這正是湯瑪斯·查普曼所需要的。很顯然地，他曾做過一番比較，因此到了一八八四年，當莎拉二十三歲時，他在都柏林郊外租了一棟平房，讓她安居下來，同時他也可以去探望她。

他的第一個兒子羅伯特在都柏林出生，但不久之後他們立即離開愛爾蘭前往英格蘭，並把他們的姓改為勞倫斯。終其一生，他們都像已婚夫婦般相親相愛，但他們似乎一直覺得不安定，因此不會在同一地點定居下來。他們的第二個兒子湯瑪斯·愛德華係在一八八八年八月十六日清晨於威爾斯的卡納逢夏郡出生。十三個月之後，勞倫斯一家又離開威爾斯，搬到蘇格蘭的克古布萊特，他們的第三個兒子威廉就在當地出生。十八個月之後，勞倫斯一家又搬往曼島及澤西，短暫停留之後，就在法國北部海岸的迪納定居下來。

在當地定居下來之後，兩個大男孩，鮑伯（羅伯）和TE（湯瑪斯·愛德華，家人稱他為納德）每天早晨到佛烈里斯學校上課一小時左右，每週兩次和另外三位英國小男孩前往聖瑪諾的一家私人學校讀書。從保存下來的成績單可以看出，TE是兩兄弟中比較聰明的一位，並且是一個身體健壯，思想敏捷活潑的小男孩；他的母親並且說過，他在三歲以前就能認得所有的字母。不管其他的傳記家如何記述，但他既不是神童也不是沾沾自喜的人。

第四個兒子福蘭克，生於一八九三年二月，勞倫斯一家人又搬到澤西的聖海勒地方，以便為這個兒子取得英國籍：第二年春天，他們全家人回到英國，租了一棟小村屋——蘭格居——位於



新福瑞斯特邊緣。他們在當地過著正常而富裕的家庭生活。有位女家庭教師到家裏替他們上課，當地的學校校長並教導鮑伯和TE拉丁文。TE學會了騎小馬、游泳及爬樹，以及實驗製作陶器，在廚房爐子上燒他的黏土模。

勞倫斯的父親現在已建立起他改名後的湯瑪斯·勞倫斯的地位，而且蘭格居距離索倫特湖很近，可以進行他最喜愛的運動——駕駛遊艇。他經常帶著三個大兒子來到索倫特湖邊，指出從他的眼前駛過的比賽遊艇。偶爾他也會帶他們到懷特島，他在那兒參加了一個遊艇俱樂部，孩子們可以在碼頭及會員船隻上到處玩耍。勞倫斯對他的兒子們感到十分驕傲。他帶他們去尋找化石，教他們辨別那些海洋大船的旗幟，並帶他們前去探險，看看賴特島阿魯姆海灣的那些多彩多姿的懸崖，在法寧福的坦尼森住宅，以及福瑞斯特的紀念碑、克里斯布魯克堡，並講述該堡的不愉快往事——查理一世曾被監禁在這個古堡。

湯瑪斯·勞倫斯在選擇莎拉及離開愛爾蘭過著流亡生活之後，必須減少他的花費，他先為他的妻子及四個女兒的教育安排好基金，剩下的資金使他每年大約可以有三百鎊的收入。偶爾他會製造一點東西來獲得額外的零用錢。當他瞭解自己再也無法獵松雞之後，他就把獵槍賣掉了，但仍然設法維持著一位鄉村紳士的簡單生活，祇是其生活的享受程度稍有削減。他以攝影取代獵松雞及出海航遊；以騎腳踏車取代打獵。到了一八九六年，他資助女兒的費用已經減少，因他覺得應該可以搬家，並把兒子送到學校去了。那年九月，勞倫斯一家人搬到牛津居住。湯瑪斯·勞倫斯作此選擇，自有他的道理，因為那兒有幾家學校的獎學金既多又豐富。他自己雖受過一點傳統的古典教育，但所學不多。T·E·勞倫斯後來告訴哈特上校——現在已是巴西·哈特爵士——

說，他父親從來沒摸過一本書或寫過一張支票。

對湯瑪斯和莎拉來說，牛津另有一項重要的吸引力——它是卡農·A·克里夫多福的老家，克氏爲聖艾達特教會的教長，且是傳播福音運動的主要人物。一八九五年，克氏在賴特島的萊迪地區傳教，勞倫斯一家人曾與他有過短暫的接觸，他所傳播的「愛的福音」（這使他在英國教會歷史上佔有一席之地）深深吸引著勞倫斯夫婦。勞倫斯夫人對於他們的非法結合，深感良心不安；她自己從來不敢使用「我的丈夫」一詞，祇稱他爲「湯姆」，或是「孩子的父親」。在這種心態下，像克氏這種傳播的福音內容使她感到欣慰，而且「福音學會」的五「R」——破壞（Ruin）、贖罪（Redemption）、新生（Regeneration）、公正（Righteousness）及責任（Responsibility）——對她來說，代表了很大的意義。她相信，祇要她能新生，那麼具有愛心及諒解力的上帝就會原諒她。這種自我安慰的想法是她的最大支柱，後來，當她臨終躺在牛津的一家看護所內時，還不斷喃喃低語著：「上帝痛恨罪惡，但喜愛罪人。」

## 深沈的少年

勞倫斯這一家人住在牛津波斯堤路二號，那是一棟適中的紅磚別莊，有很長的後院庭園，四周植滿刺槐爲界。他們一家人行爲規矩。那些認識勞倫斯夫婦的鄰居們回憶說，他們兩人的個性有極大的差別：做父親的沈靜而隨和，但具有威嚴及迷人的氣質，而那位做母親的則顯得緊張而嚴厲，但仍充滿愛心。這一家人在聖艾達特教堂做禮拜，而且湯瑪斯·勞倫斯很快就成爲教堂委

員會的一名委員。

四個男孩子全都在牛津高中就讀，他們每天騎著腳踏車排成一行上下學，最大的鮑伯在前領隊，年紀最小的福蘭克殿後。他們全都穿著整潔的條紋長褲，鄰居們甚至可以看著他們每天早上騎腳踏車出發上學時對準他們的時鐘。在最初的幾次暑假中，他們都回到「蘭格居」度假，後來，湯瑪斯·勞倫斯在懷特島雅茅斯附近租了一棟叫作「邁特勒小屋」的小房子，大約租了一兩年，作為家人的度假別墅。

歐尼斯特·科克斯，牛津高中助理校長，後來成為蘇斯塞斯地方的教區長，他很清楚地記得這幾個男孩子：

「家中最年長的是鮑伯——正直、細心、和氣；即使在那早期的日子裏，仍可在他身上發現到精神價值。接著就是納德——以簡單幾句話來形容，就是沈著、果斷、深不可測。他大致與其他男孩子並沒有兩樣，但他和他們最主要的一點差別是：他使人產生一種隱藏的感覺——使人覺得他具有令人無法瞭解的潛力。他思想清晰，有條不紊；但他很會抑制自己，人們可以從他身上感覺出來，當他被迫去做他所不願意做的事情時，他就會發揮這種自我約束的本能。他身材並不魁梧，使人看不出他將來竟有容忍肉體痛苦的能力；但從他走路時的短步伐，即可看出他的思想及身體都十分機警，當他望著向他說話的人時，他頭微微低下，眼光嚴肅而有深度。」

在他之後的是威爾——是位看來漂亮的小伙子；他已擁有某些思想及個性，使人想到他日後必然成為一個勇敢的男子漢。

四個孩子中最年輕的是福蘭克——一位可愛的男孩子，十分討人喜歡；他那種愉快而自信的笑容留下一種令人愉快的記憶。他在一九一四年八月加入陸軍，在第二年五月九日陣亡於法國。

這些男孩子是很理想的一羣——團結、合作、個性強、外表整潔，彼此互相影響。」

這些男孩子的校長，A·W·克夫，亦有相同的記憶；但他們當時的兩個同學T·W·朝迪（後來成爲牛津基督教堂的教學講師），以及C·F·C·畢森（他是TE在學校中的好朋友，兩人曾一起逃過學），卻留存著更親密的記憶。朝迪記憶最深的是同學們都喊TE爲勞倫斯二世，說他「身體瘦瘦的，說話很快」。有時候他和勞倫斯一起去擦銅器，但他記憶最深的是他們一起訂了一個合作的辦法，他代勞倫斯作代數，而勞倫斯則協助朝迪作英文作文。朝迪說，他們兩人都不是偉大的學者。（勞倫斯後來說學校是「一個毫不相關而且浪費時間的地方，我十分痛恨它並譴責它」。）

畢森與勞倫斯更爲接近，兩人都對古物極爲愛好，因此成爲當地的著名人物。畢森後來成爲一名森林學家及生態學家，有過輝煌的經歷，現已退休，他以同情的心理，清楚地回憶著勞倫斯的往事。

他們在年輕時就去參加牛津考古學會的會議。出乎畢森意外的，勞倫斯有一次竟然拒絕參加由城裏專家組織的會議。畢森原來以爲勞倫斯會從事表演工作，因爲表演工作似乎很適合勞倫斯的脾氣。「人們永遠不知道他究竟是認真的，還是開玩笑。」這主要是因爲勞倫斯渴望受人喜愛，他形容自己的這種慾望是「十分強烈，而且緊張，使我永遠不敢友善地向其他人表白」。雖然